

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 2023 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行业信息披露（第十三号——化工）》要求，现将2023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：

一、主要产品的产量、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

主要产品	产量（折百,吨）	销量（折百,吨）	营业收入(万元)
L-色氨酸	3,186.83	3,098.54	18,417.07
蒸汽	1,167,776.00	1,080,221.00	26,249.49

二、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

（一）主要产品价格波动情况

主要产品	2023年1-12月平均 售价（元/吨）	2022年1-12月平均 售价（元/吨）	变动比率（%）
L-色氨酸	59,437.83	51,679.59	15.01
蒸汽	243.00	269.88	-9.96

（二）主要原料价格波动情况

主要产品	2023年1-12月 平均采购价格 （元/吨）	2022年1-12月 平均采购价格 （元/吨）	变动比 率 （%）	变动原因
葡萄糖	2,574.71	2,738.44	-5.98	主要受葡萄糖上游原料玉米淀粉价格变动影响所致。
煤炭	899.73	1,156.17	-22.18	主要受煤炭供求关系发生变化,煤炭采购价同比下降所致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3日